

# 扬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 通知书

(2024)苏1091强清10号

扬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扬州中晖工贸有限公司：

申请人扬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与被申请人扬州中晖工贸有限公司强制清算一案，本院于2024年4月18日立案，并由审判员袁敦亮独任进行审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一百三十一条之规定，特此通知。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二日